

## 电池电量不足可致《防污公约》规定的清除数据



IMO 指南规定，15 ppm 舱底水报警装置应当记录日期、时间、报警状态以及 15 ppm 舱底水分离器的运行状态。记录装置还应存储数据至少十八个月，并且能够根据需要，显示或打印官方检查所要求的报告书。如果更换 15 ppm 舱底水报警装置，应有办法确保所记录的数据可留在船上使用 18 个月。

在近期的港口国检查中，美国海岸警卫队检查人员在四艘船上查出了与 15 ppm 舱底水报警系统有关的、涉及《防污公约》的缺陷。他们发现，这些船舶《油类记录簿》中的条目与 15 ppm 舱底水报警装置/油分浓度计显示的数据不符。

在每起事件中，美国海岸警卫队都签发了港口国缺陷记录单，并要求在船舶离港之前，纠正所发现的每一项缺陷，以达到令认可组织、船旗国政府和美国海岸警卫队满意的程度。

进一步的调查发现，上述船舶使用的特定舱底水报警监视器均为一种较旧的型号。根据设计，其中的电池可在设备的使用期内持续使用，并位于 15 ppm 舱底水报警系统的电路板内部，藏在电路板后面。制造商手册中指出，在主电源发生故障且备用电池电压过低时，装置将会锁定并显示出错信息。

在所有四起事件中，电池电压都非常低，无法提供维持存储数据且不出错所必需的 2.5 伏电压。因此，在 LCD 屏上查看数据时，出现了杂乱、不准确的数据。

型号较新的装置配备了更换备用电池时所需的电容器。该电容器提供的电能足以维持存储数据达若干个小时。

### **警告和建议**

美国海岸警卫队在 [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安全警报](#) 中，发布了相关事件的经验教训，并强烈建议船东和船舶经营人例行检查 15 ppm 舱底水报警系统中的存储数据，以确保该等数据与《油类记录簿》中记录的信息及油水分离器的实际操作相匹配。在更换设备的情况下，应有办法确保所记录的数据可留在船上使用 18 个月。

为了避免可能遭受的港口国处罚或离港延误，Gard 请会员和客户谨记：港口国监督人员在进行涉及《防污公约》的检查时，会核实 15 ppm 舱底水报警系统是否正确地记录了数据，以及是否与《油类记录簿》的条目相一致。